

# 中共洱源县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 补充说明

中共洱源县组织部在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工作中，未对项目支出 345.21 万元的绩效自评信息情况进行说明，未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举行解释模块列示模板内容”进行解释，导致公开事项不完整，现对公开不完整的事项作补充公开：

##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 万元，主要取得以下效益：人才队伍建设稳步推进，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大组工网分级保护工作全面完成，系统正常管理使用；机关党建质量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大学生村官连排班 54 人（7 个支部）活动正常开展；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充分体现党对困难党员老党员的有关心关怀。

（二）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0.3 万元，主要取得以下效益：各村村级活动场所建设得到加强，设施配套齐全，阵地作用发挥明显；农村党员、“两新”组织党员接受教育培训成效明显，党员的先进性和先锋模范作用有所提升；县委组织部办公条件得到改善，工作效率显著提高；非公党工委工作正常开展，两新组织党建质量和水平有效提升，不断扩大“两个覆盖”。

（三）干部教育支出 98.31 万元，主要取得以下效益：

全面实行党建工作巡查制度，选派 26 名党建工作指导员到派驻到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开展精准化、具体化、差异化指导；在农村、机关、学校、“两新”组织等领域基层党组织中创建 45 个县级示范点，8 个州级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示范点，示范带动作用更加凸显；编印“1+11”基础常务工作台账，进一步提升各领域基础党务规范化水平；综合服务平台和远程教育平台运维管理工作持续加强，功能效用得到进一步发挥；举办全县组织工作宣传业务培训班 4 期，千人互动式论坛 2 期，全年选派 161 名干部到井冈山干部学院、省委党校、中国传媒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院校培训学习，全面提升领导干部综合能力素质。

（四）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 万元，主要取得以下效益：持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重点扶持 10 个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90 个村（社区）全部实现 1 万元以上收入，其中，3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 16 个、5 万元以上的 23 个，30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均实现 2 万元以上收入。

## 二、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中共洱源县委组织部

2019年2月27日